

2025年

东莞市桥头镇教育管理中心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东莞市桥头镇教育管理中心 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5 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八、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一、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5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东莞市桥头镇教育管理中心概况

一、主要职责

教育管理中心主要承担以下工作职责：

（一）草拟辖区内教育事业发展规划，为教育发展提供决策服务。

（二）协助开展辖区内义务教育、学前教育、民办教育与社会教育工作。

（三）协助开展教师队伍建设和服务工作承担校长、教师培训工作，协助开展教师资格注册与认定工作。

（四）负责教育经费管理的事务性工作、德育与体卫艺工作。

（五）协助开展教育督导和教育管理改革工作。

（六）负责规范办学、财务统计、安全工作。

（七）负责开展教育科学研究及成果推广，推动教师教育信息化和装备建设。

（八）负责辖区内随迁子女义务教育积分入学组织实施和有关事务性工作。

（九）承担上级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教师发展中心在教育管理中心领导下，主要承担以下工作职责：

(一) 承担在职教师、校(园)长培训。组织实施本区域中小学、幼儿园教师和校(园)长的全员培训、职务培训和提高培训;统筹组织开展本区域中小学、幼儿园校(园)研修和培训质量检测。

(二) 开展教育科学研究及成果推广。结合基础教育改革,组织开展教育研究和教改课改实验,积极推广应用国家、省、市基础教育教学成果,建造完备方便的教科研交流展示平台,以教科研成果引领教师培训,提升教师专业发展。

(三) 促进教师专业发展。制定本区域中小学、幼儿园教师、校(园)长专业发展规划,提出教师专业发展指导意见;承担本区域名教师、名校(园)长工作室、教师专业发展学校建设的协调和指导工作,为本区域中小学、幼儿园教师、校(园)长专业发展提供服务。

(四) 推动教师教育信息化建设。承担本区域中小学、幼儿园教师、校(园)长培训信息化管理工作;建立教师教育信息化平台,统筹组织开展网格研修,充分利用各种信息资源开展自主学习与自我发展;指导中小学、幼儿园教师开展现代化信息技术与学科教育融合应用,提升教学质量和水平。

(五) 提供教育决策服务。开展本地区教育改革与发展重大课题研究和教师队伍建设研究,为教育管理中心制定政策提供服务。

(六) 积极完成上级交办的工作任务。

二、部门机构设置

无

三、部门预算构成

本部门无下属单位，部门预算为本级预算。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东莞市桥头镇教育管理中心



入		支 出	
预算	项 目	预算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4.96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1900.00
本年收入合计	本年支出合计	13863.17	13863.17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东莞市桥头镇教育管理中心

项 目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 算	项 目	预 算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二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二十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二十六、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13863.17	支出总计	13863.17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 2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东莞市桥头镇教育管理中心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	科目名称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9861.32	4001.8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9836.3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1		教育管理事务	2684.4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199		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	2684.4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2		普通教育	7151.9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201		学前教育	530.8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202		小学教育	3799.1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203		初中教育	2500.4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321.5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0.00	2101.8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2101.8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东莞市桥头镇教育管理服务中心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	科目名称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0.00	2101.8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24.9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4.9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4.9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4.9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0.00	19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19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19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东莞桥头镇教育管理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合计	13863.17	402.55	13460.62	0.00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9836.36	377.59	9458.77	0.00	0.00	0.00	0.00
20501	教育管理事务		2684.43	377.59	2306.84	0.00	0.00	0.00	0.00
2050199	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		2684.43	377.59	2306.84	0.00	0.00	0.00	0.00
20502	普通教育		7151.93	0.00	7151.93	0.00	0.00	0.00	0.00
2050201	学前教育		530.85	0.00	530.85	0.00	0.00	0.00	0.00
2050202	小学教育		3799.12	0.00	3799.12	0.00	0.00	0.00	0.00
2050203	初中教育		2500.45	0.00	2500.45	0.00	0.00	0.00	0.00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321.51	0.00	321.51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01.85	0.00	2101.85	0.0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101.85	0.00	2101.85	0.00	0.00	0.00	0.0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2101.85	0.00	2101.85	0.00	0.00	0.00	0.00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桥头镇教育管理中心

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4.96	24.9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4.96	24.9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4.96	24.96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1900.00	0.00	1900.00	0.00	0.00	0.00	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900.00	0.00	1900.00	0.00	0.00	0.00	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1900.00	0.00	1900.00	0.00	0.00	0.00	0.00

注: 无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 万元

单位名称: 东莞市桥头镇教育管理服务中心



入		支 出	
项 目	预 算	项 目	预 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9861.3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4001.85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9836.36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2101.85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桥头镇教育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入		支 出	
	预算		项 目	预算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4.96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1900.00
本年收入合计	13863.17		本年支出合计	13863.17
收入总计	13863.17		二十四、结转下年	0.00
			支出总计	13863.17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东莞市桥头镇教育管理服务中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9861.32	402.55	9458.77
	[205]教育支出	9836.36	377.59	9458.77
	[20501]教育管理事务	2684.43	377.59	2306.84
	[2050199]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	2684.43	377.59	2306.84
	[20502]普通教育	7151.93	0.00	7151.93
	[2050201]学前教育	530.85	0.00	530.85
	[2050202]小学教育	3799.12	0.00	3799.12
	[2050203]初中教育	2500.45	0.00	2500.45
	[2050299]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321.51	0.00	321.51
	[221]住房保障支出	24.96	24.96	0.00
	[22102]住房改革支出	24.96	24.96	0.00
	[2210201]住房公积金	24.96	24.96	0.00

注：无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单位：万元
东莞市桥头镇教育管理中心	[30205]水费	0.32	
	[30206]电费	3.20	
	[30207]邮电费	1.55	
	[30211]差旅费	6.00	
	[30213]维修（护）费	1.00	
	[30214]租赁费	7.45	
	[30216]培训费	2.00	
	[30217]公务接待费	0.20	
	[30218]专用材料费	0.20	
	[30226]劳务费	0.10	
	[30227]委托业务费	3.50	
	[30228]工会经费	11.80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0.20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1.5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 东莞市桥头镇教育管理中心

单位： 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10]资本性支出	5.50
[31002]办公设备购置	5.50

注： 无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单位名称：东莞市桥头镇教育管理中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合计	9458.77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2400.74
[30214]租赁费	3.94
[30226]劳务费	2271.46
[30227]委托业务费	108.14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1.92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5.28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955.76
[30308]助学金	6693.20
[303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62.56
[310]资本性支出	102.27
[31002]办公设备购置	46.71
[31009]土地补偿	55.56

注：无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东莞市桥头镇教育管理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0.00	0.00	0.00	0.00
“三公”经费	0.20	0.20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0.00	0.00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	0.00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0.00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0.20	0.20	0.00	0.00

注：无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桥头镇教育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4001.85	0.00	4001.85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01.85	0.00	2101.85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101.85	0.00	2101.85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2101.85	0.00	2101.85
229	其他支出	1900.00	0.00	190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900.00	0.00	190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1900.00	0.00	1900.00

注：无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东莞桥头镇教育管理中心



支出项目类别 (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合 计	402.55	402.55	402.55	0.00	0.00	0.00	0.00
东莞市桥头镇教育 管理中心	402.55	402.55	402.55	0.00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340.45	340.45	340.45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56.60	56.60	56.60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本性等支出	5.50	5.50	5.5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 (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13460.62	13460.62	9458.77	4001.85	0.00	0.00	
东莞市桥头镇 教育管理服务中心	13460.62	13460.62	9458.77	4001.85	0.00	0.00	
东莞市户籍低 保家庭和低收入 家庭在校 入学补助(镇)	7.08	7.08	7.08				
学前儿童家庭 经济困难资助 (镇)	5.46	5.46	5.46				
民办学校义务 教育公用经费 (初中)补助 (镇)	285.08	285.08	285.08				
民办学校义务 教育公用经费	452.07	452.07	452.07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桥头镇教育管理服务中心 单位： 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 (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小学) 补助 (镇)							
校园视频监控 月租费	3.58	3.58	3.58				
2022 年公办中 小学校教室灯 光照明改造经 费	46.71	46.71	46.71				
2022 年桥头中 学教学楼、实验 楼、综合楼、学 生宿舍楼消防 工程	47.50	47.50		47.50			
2022 年桥头镇 中心幼儿园校 舍升级改造工 程 (第三期)	144.54	144.54		144.54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东莞市桥头镇教育管理中心



支出项目类别 (资金使用单位)	合计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22年第一小学电梯工程费用	10.69		10.69			
2022年实验幼儿园装修设备设施采购费用	15.24		15.24			
义务教育阶段学校课后服务经费保障资金(镇)	128.27	128.27				
2022年第五小学电梯工程费用	15.08		15.08			
编外人员经费(劳务派遣人员)	2,037.33	2,037.33				解决公办学校(幼儿园)2025年用人需求,聘请劳务派遣公司与临聘教师签订劳务合同,稳定教师队伍建设。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东莞市桥头镇教育管理中心



支出项目类别 (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23 年民办中小学教室灯光照明改造奖补(镇)	18.10	18.10		18.10			
2023 年第一小学新建教学楼	345.72	345.72		345.72			
2023 年第五小学新建教学楼	459.90	459.90		459.90			
2023 年桥头镇中小學生体质抽测	2.24	2.24	2.24				
2023 年中心小学新建教学楼一期	92.90	92.90		92.90			
2023 年桥头镇第二小学教学楼外墙修葺工程	17.06	17.06		17.06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东莞市桥头镇教育管理中心



支出项目类别 (资金使用单位)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中) 补助 (镇)						
民办学校免费 义务教育教科书 (小 学) 补助 (镇)	19.27	19.27				
2023 年曙光幼 儿园改公办园 费用	50.78	50.78	50.78			
中考考场 (镇)	27.94	27.94				
购买服务 (后 勤)	195.08	195.08				
2023 年中心小 学新增智慧教 室电教平台设 备采购项目费 用和桥头镇中 心、第二、第三、 第四小学科学	19.82	19.82	19.82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东莞市桥头镇教育管理中心



支出项目类别 (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民办义务教育 学位(小学)补 贴(镇)	1,304.71	1,304.71	1,304.71				增加公办学位供,优化辖区义务教育结构调整,依法保障非户籍适龄儿童少年接受义务教育的权利,提升我镇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义务教育公共服务均等化水平,促进教育公平。补贴拟于5月、11月分春秋两学期进行发放,补贴标准为1857.5元/人次。
民办义务教育 学位(初中)补 贴(镇)	148.76	148.76	148.76				
桥头中学集团 化办学托管费 用	100.00	100.00	100.00				
民办义务教育 教育公用经费 (小学)补助 (省)	452.07	452.07	452.07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 (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学生字典补助	3.69	3.69	3.69				
义务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费补助(初中住宿生)	3.45	3.45	3.45				
义务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费补助(初中非住宿生)	3.23	3.23	3.23				
义务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费补助(小学住宿生)	0.63	0.63	0.63				
义务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费补助(小学非住宿生)	15.00	15.00	15.00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东莞市桥头镇教育管理中心小学



支出项目类别 (资金使用单位)	合计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学前儿童家庭经济困难资助(省)	2.34	2.34				
2024年桥头镇中心幼儿园教育集团经费	8.87	8.87				
东莞市户籍低保家庭和低收入家庭在校学生助学补助(市)	3.03	3.03				
民办义务教育学位(小学)补贴(市)	1,391.27	1,391.27				增加公办学位供给,优化辖区义务教育结构调整,依法保障非户籍适龄儿童少年接受义务教育的权利,提升我镇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义务教育公共服务均等化水平,促进教育公平。补贴拟于5月、11月分春秋两学期进行发放,补贴标准为1857.5元/人次。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东莞市桥头镇教育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 (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民办义务教育 学位(初中)补 贴(市)	1,338.87	1,338.87	1,338.87					增加公办学位供给,优化辖区义务教育结构调整,依法保障非户籍适龄儿童少年接受义务教育的权利,提升我镇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义务教育公共服务均等化水平,促进教育公平。补贴拟于5月、11月分春秋两学期进行发放,补贴标准为1922.5元/人次。
中考考场(市)	20.12	20.12	20.12					
支任教师工作 经费(省)	12.00	12.00	12.00					
东莞市集体办 幼儿园和普惠 性民办幼儿园 教师达标奖	169.00	169.00	169.00					
督学责任区工 作运转经费	0.20	0.20	0.20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东莞市桥头镇教育管理中心



支出项目类别 (资金使用单位)	合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义务教育阶段学校课后服务经费保障资金(市)	57.61	57.61					
教师职称评审职称考核认定费用	7.55	7.55					
2022年智慧校园设施设备项目(第一小学)	396.23		396.23				
2024年桥头中学新教学楼设施设备	2.28	2.28					
2024年第二小学和第四小学线路改造项目	26.77		26.77				
2024年第五小学空调安装费	4.28		4.28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 (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中心小学扩建项目委托社会机构代建费用	0.30	0.30	0.30					
残疾学生送教上门经费(小学)(省)	0.70	0.70	0.70					
残疾学生送教上门经费(小学)(市)	0.30	0.30	0.30					
残疾学生送教上门经费(初中)(省)	0.70	0.70	0.70					
义务教育阶段残疾学生随班就读公用经费	5.10	5.10	5.10					



单位名称：东营市垦利县教体局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东莞市桥头镇教育管理服务中心



支出项目类别 (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补助资金(小学)(省)								
义务教育阶段残疾学生随班就读公用经费补助资金(小学)(市)	11.90	11.90	11.90					
义务教育阶段残疾学生随班就读公用经费补助资金(初中)(省)	1.50	1.50	1.50					
义务教育阶段残疾学生随班就读公用经费补助资金(初中)(市)	3.50	3.50	3.50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东莞市桥头镇教育管理服务中心



支出项目类别 (资金使用单位)	合计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桥头镇第一小学和第五小学完善教育用地手续费	55.56	55.56				
2022年东莞市户籍低保家庭和低收入家庭在校学生助学补助(市)	0.23	0.23				
东莞市桥头镇教育支路建设工程(原东莞市桥头镇光明路支路道路工程)	134.94	134.94	134.94			
东莞市桥头镇教育路改造工程	1,038.31	1,038.31	1,038.31	0.00	0.00	根据《关于开展东莞市桥头镇光明路(教育路)道路升级改造工程的批复》，为现有教育路旧路进行升级改造，项目起点接龙桥路，终点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东莞市桥头镇教育管理中心



支出项目类别 (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东莞市桥头镇中心市场道路升级改造工程	693.87	693.87	693.87	0.00	0.00	0.00	接入东桥市街,南北走向,改造全长约 1129.481 米,设计时速 40km/h 红线宽度 40 米,最大排水管径 DN300。用于支付项目前期费用及施工费用。 根据《关于开展东莞市桥头镇中心市场道路升级改造工程的请示的批复》,开展桥头镇中心市场道路升级改造工程。主要改造内容为现状道路两侧新建停车带并加铺沥青罩面、道路两侧慢行系统升级改造、重建照明、通信迁改及排水管线迁改保护等。
东莞市桥头镇枫树垌输变电过江电力电缆通道工程	32.88	32.88	32.88				

注：无

第三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5年本部门收入预算13863.17万元，比上年增加954.19万元，增长6.88%，主要原因是增加专项债券收入，用于教育品质提升工程；支出预算13863.17万元，比上年增加954.19万元，增长6.88%，主要原因是增加专项债券收入支出，用于教育品质提升工程。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5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0.2万元，比上年增加0.2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预计2025年产生公务接待。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接待费0.2万元，比上年增加0.2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预计2025年产生公务接待。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

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2025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0万元，比上年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本部门为非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按照上述定义，本部门无机关运行经费。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5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133.49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5.5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127.99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0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16307.75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52973.29平方米，车辆0辆，单价在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5.5万元，主要是办公家具等。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5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无		

注：本年度无重点项目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